

2024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立项名单公示

本市3所高校4个法学项目获立项

□ 记者 朱非

11月8日，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办公室发布《2024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立项名单公示》，拟立项数为328项。其中，法学相关课题拟立项项目25项，18所高校院所入选。

本市三所高校四个法学项目获立项，包括复旦大学的“社会变迁与刑法归责体系的重构研究”（杜宇）和“中华法系的创造性转化研究”（王志强），上海交通大学的“数

字政府的法治建构研究”（蒋红珍），上海政法学院的“我国周边海洋安全和涉海维权的法律问题研究”（杨华）。

中国政法大学拟立项最多，为三项，包括“应对新一轮科技革命的法治体系完善与基本法理研究”（雷霆、解志勇）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问题研究”（姜宇）。

除复旦大学，还有五所高校分别拟立两项，中国人民大学的“新中国第一部宪法制定的成功经验和历史意义研究”（韩大元）和“民法典与国家

治理体系现代化研究”（石佳友），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的“中华传统法律文化中的无讼观及其实践研究”（贺海仁）和“西方人权话语与人权外交研究”（黄金荣），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的“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理论建构与实践路径研究”（张德森）和“数字时代知识产权法基本范畴体系创新研究”（彭学龙），西南政法大学的“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发展环境研究”（李燕）和“新时代中国国家安全

法治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研究”（马方），中南大学的“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法典重要论述的学理阐释及实践研究”（许中缘）和“文化遗产保护法律体系建设研究”（易玲）均入围。

其余高校院所各拟立一项，分别为“数字时代国家安全风险综合体的治理机制研究”（中国人民公安大学 陈刚）、“党内法规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独特地位和作用研究”（武汉大学 周叶中）、“法典化与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完善研究”（厦门大学 宋方青）、“中国人权知识体系的生成背景建构逻辑与价值取向研究”（吉林大学 鲁广锦）、“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法律保障研究”（南京师范大学 丰霏）、“新一代生成式人工智能发展的法治问题研究”（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周学峰）、“涉外腐败的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建设研究”（湖南师范大学 蒋新苗）、“数智时代劳动管理中算法深度应用的社会影响与法律治理研究”（天津大学 田野）。

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举办学术研讨会

探讨民商法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

□ 记者 朱非

11月10日，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民商法研讨会（2024）召开，主题为“当代民商法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本次研讨会由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主办，上海国际商务法律研究会协办。会议分为“民法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研究”“商法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研究”“数字权益民法保护问题研究”三个单元举行。

数字领域反不正当竞争与侵权的关系

中国法学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会长、中国人民大学一级教授王利明围绕“数字领域的反不正当竞争法与侵权法的关系”主题发表主旨演讲。他表示，2017年修订的《反不正当竞争法》第12条增加了互联网不正当竞争条款，在处理数字领域不正当竞争案件过程中，单纯适用一般条款过于笼统，容易导致同案不同判、标准尺度不统一。他认为应当借助侵权要件解决这一问题，第一是要确定是否存在竞争关系，有竞争关系应该适用反不正当竞争，反之属于侵权问题；第二要看行为有无过错，讨论行为的可谴责性；第三要确定是否侵害了某种法定权益，这是判断构成不正当竞争的关键；第四要进行行为违法性判断，尽量用审慎、迁移、包容的态度看待，而不宜简单地用商业道德评判。对于“反不正当竞争是否有必要增加公益诉讼”这一问题，他认为在受害竞争者不主张的情况下，公益诉讼的必要性与赔偿对象问题值得进一

步探讨。

中国民法学的历史观、体系观和实践观

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华东政法大学党委副书记韩强教授以“中国民法学的历史观、体系观和实践观”为主题发言。他认为，通过自主知识体系的构建，选择一个适合本土国情的立法论和解释论，这个过程可以概括为民法学的历史观、体系观、实践观。民法典最重要的历史观是解决当代中国的法律社会变革所带来的法治实践问题，为民法的发展与完善提供社会制度基础。民法典实质性地延续了民法通则的基本架构，而且这个架构在世界的民法体系中独树一帜绝无仅有。中国民法学之所以有独到的价值，能够构建自主知识体系，就在于从体系构建到问题意识，我们的民法典体系具有鲜明的开放性、实践性，因实践而开放，因开放而回应实践。中国民法的三观，历史观是尊重民族、文化和多元现代性的综合；体系观是促进形式理性与实质共识的和谐发展；实践观是新时代民法体系具有鲜明开放性和兼容性的标志。

法条竞合说的合理性、可行性和普适性

复旦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李世刚教授的发言主题为“法条竞合说的合理性、可行性和普适性”。他表示，有关侵权责任和违约责任竞合的理论解释，主要以请求权竞合说、请求权规范竞合说为主，法条竞合说的研究较少。在他看来，

法条竞合说主要从抽象的层面解决法律规范之间的职责和分工，有其合理性。法条竞合说是我国司法实践的自发选择，《侵权责任法》的颁布在许多制度上加剧了与合同的重叠，法条竞合说有一定的历史基础和现实基础，因此是可行的。此外，诸多理论均承认合同法对于侵权责任法的特殊地位。最近学界出现了新“法条竞合说”，需要所有法律职业共同体的工作者一起参与，甄别法条竞合说的构造问题。重新认识法条竞合说有利于明晰民事法律规范的适用关系，促进救济规范的立法协调，甚至在部分领域实现统一。

宠物受到损害时的精神损害赔偿

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民商法研究室主任孟祥沛研究员以“宠物受到损害时的精神损害赔偿”为题发言。他认为，一般意义上的宠物都是具有人身意义的特定物。但凡宠物受害，宠物主人有权请求精神损害赔偿。至于宠物主人饲养宠物的数量、时间、方式以及目的等因素，只能证明宠物主人与宠物之间感情的深浅程度，作为判决精神损害赔偿数额多少的依据，而不能用以否定宠物是具有人身意义的特定物，不能作为法院不支持宠物主人精神损害赔偿请求的依据。《民法典》第1183条第2款对侵害具有人身意义的特定物而导致的精神损害赔偿规定了两项重要条件，即侵权人主观上的“故意和重大过失”和被侵害结果上的“造成严重精神损害”，这两项要件设置的合理性也值得反思和商榷。

第十届钱端升法学研究成果奖拟获奖成果公示

舒国滢、杨立新两位教授获特等奖

□ 记者 朱非

11月11日，第十届钱端升法学研究成果奖拟获奖成果名单公示，共评选出获奖成果37项，其中特等奖2项，一等奖8项，二等奖15项，青年奖12项。

中国政法大学舒国滢教授

的《法学的知识谱系》和天津大学教授杨立新《中国侵权责任法研究》荣获特等奖。

本市2项成果获二等奖，分别为华东政法大学王迁教授的《著作权法中传播权的体系》和上海交通大学王福华教授的《论民事判决的遮断效力》。

上政举办 2024 全国大学生环境资源模拟法庭大赛

加强环境法教育与实务相互交流

11月9日至10日，2024全国大学生环境资源模拟法庭大赛在上海政法学院举办，本届大赛由最高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司法研究中心指导，国家“2011计划”司法文明协同创新中心、中华环保联合会、上海政法学院主办，上海政法学院经济法学院、中国一上海合作组织国际司法交流合作培训基地承办。

上海政法学院副校长郑少华表示，此次大赛不仅是法律知识的竞技，也是对生态环境保护意识的全面提升。参赛学生通过参与模拟法庭，从环境污染案件的细节中体会到环境保护的紧迫性和复杂性，培养了法律人在处理环境问题时应有的敏感度和责任感。

16支入围决赛的队伍按照赛前抽签结果分组进行了小组循环赛、四分之一决赛、半决赛和总决赛。21位从事环境资源审判的专业法官和资深律师作为决赛评委。

与往届相比，本次大赛赛题全部来源于全国各环境资源法庭审理过的实际案例，直面

环境资源案件司法审判中的痛点与难题，涉及环境法、民法、刑法、公司法、行政法、安全生产法等诸多法学领域，争议焦点涵盖污染治理、生态安全保护、自然资源开发、法律位阶冲突、法律责任承担等专业问题。

据悉，本届全国大学生环境资源模拟法庭大赛吸引了武汉大学、华东政法大学等全国56所高校的500余名师生参赛。全国大学生环境资源模拟法庭大赛自2012年起已举办12届，经过多年发展，现已成为环境法学教育与环境法学实务相互交流的重要平台。

经过两天角逐，西北政法大学荣获大赛冠军，郑州大学获大赛亚军，上海政法学院和深圳大学获季军。大赛还评选出最佳选手奖、优秀文书奖和优秀指导老师奖等奖项。

（朱非 整理）

